公司代码:601000 公司简称:唐山港

#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9】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公司负责人宣国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单利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立占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24,669,895,679.20 | 23,295,039,502.87 | 5.9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6,196,667,935.21 | 15,755,896,791.01 | 2.80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2,842,234.60 | 264,327,044.74 | -72.44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3,030,798,567.47 | 1,831,347,903.17 | 65.5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29,612,095.97 | 373,099,959.76 | 15.1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60,703,867.96 | 366,585,480.00 | 25.6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69 | 2.54 | 增加0.15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7 | 0.06 | 16.6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7 | 0.06 | 16.67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39,899.5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3,251,112.67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392,894.67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45,101,159.22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159,020.73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0,546,795.53 | |
| 所得税影响额 | -1,514,747.53 | |
| 合计 | -31,091,771.99 |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户） | | | | | | | 134,794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2,659,608,735 | 44.88 | 352,082,618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480,673,440 | 8.11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 | 231,463,674 | 3.91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中晟（深圳）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 156,250,299 | 2.64 | 0 | 质押 | 156,250,299 | 未知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93,785,562 | 1.58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河北港口集团（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66,166,997 | 1.12 | 0 | 无 | 0 | 未知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30,433,033 | 0.51 | 0 | 无 | 0 | 未知 |
|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大西部丝绸之路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7,587,999 | 0.47 | 0 | 无 | 0 | 未知 |
| 国投交通公司 | 23,400,000 | 0.39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顾利勇 | 23,389,970 | 0.39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 | 种类 | 数量 | | | |
| 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2,307,526,117 | 人民币普通股 | 2,307,526,117 | | | |
| 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480,673,440 | 人民币普通股 | 480,673,440 | | | |
| 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 | 231,463,674 | 人民币普通股 | 231,463,674 | | | |
| 中晟（深圳）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 156,250,299 | 人民币普通股 | 156,250,299 | |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93,785,562 | 人民币普通股 | 93,785,562 | | | |
| 河北港口集团（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66,166,997 | 人民币普通股 | 66,166,997 | |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30,433,033 | 人民币普通股 | 30,433,033 | | | |
|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大西部丝绸之路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7,587,999 | 人民币普通股 | 27,587,999 | | | |
| 国投交通公司 | 23,4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3,400,000 | | | |
| 顾利勇 | 23,389,970 | 人民币普通股 | 23,389,97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3月份，公司累计完成货物吞吐量5,549.42万吨，同比增加11.43%；其中，矿石完成2,876.38万吨，同比增长21.88%；煤炭完成2,071.38万吨，同比增长12.71%；钢材完成348.55万吨，同比减少15.56%；其他货种完成253.12万吨，同比减少31.54%。集装箱吞吐量完成33.03万TEU，同比减少7.20%。

2019年1-3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3,079.86万元，同比增长65.50%；实现利润总额55,321.56万元，同比增长17.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961.21万元，同比增长15.15%；实现每股收益0.07元。2018年以来，随着环保类投资增加以及缴纳环保税，公司经营成本增幅较大，本期对部分货种进行了港口作业价格调整，同时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升码头装卸作业效率，吞吐量相比同期也实现增长，最终公司利润总额实现较大增长。

| 资产负债表项目 | 年末金额 | 年初金额 | 增减变动 | 增幅 | 解释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0,087,013.70 | 0 | 200,087,013.70 | 100.00% | 注1 |
|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 2,191,375,284.78 | 1,392,849,723.93 | 798,525,560.85 | 57.33% | 注2 |
| 其中：应收票据 | 1,188,520,417.25 | 564,285,025.13 | 624,235,392.12 | 110.62% | 注3 |
| 其他应收款 | 69,577,398.24 | 50,013,257.51 | 19,564,140.73 | 39.12% | 注4 |
| 存货 | 792,724,004.21 | 529,312,389.84 | 263,411,614.37 | 49.76% | 注5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0 | 237,780,000.00 | -237,780,000.00 | -100.00% | 注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37,780,000.00 | 0 | 237,780,000.00 | 100.00% | 注7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06,353,461.87 | 73,272,415.04 | 33,081,046.83 | 45.15% | 注8 |
| 短期借款 | 667,087,778.71 | 369,376,324.18 | 297,711,454.53 | 80.60% | 注9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15,943,230.94 | 120,691,580.92 | 95,251,650.02 | 78.92% | 注10 |

注1：主要系公司存入结构性存款所致。

注2：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开展贸易业务期末以信用证结算所致。

注3：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开展贸易业务期末以信用证结算所致。

注4：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唐山市港口物流有限公司代垫运费所致。

注5：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购入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注6：主要系公司2019年1月1日执行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的金融资产调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注7：主要系公司2019年1月1日执行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的金融资产调至本项目所致。

注8：主要系公司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所致。

注9：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本期质押借款增加所致。

注10：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京唐港首钢码头有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利润表项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增减变动 | 增幅 | 解释 |
|---|---|---|---|---|---|
| 营业收入 | 3,030,798,567.47 | 1,831,347,903.17 | 1,199,450,664.30 | 65.50% | 注1 |
| 营业成本 | 2,332,934,798.65 | 1,328,273,875.08 | 1,004,660,923.57 | 75.64% | 注2 |
| 税金及附加 | 57,869,052.97 | 22,236,401.39 | 35,632,651.58 | 160.24% | 注3 |
| 财务费用 | 20,722,473.59 | 12,871,088.23 | 7,851,385.36 | 61.00% | 注4 |
| 资产减值损失 | 0 | 26,755,969.81 | -26,755,969.81 | -100.00% | 注5 |
| 信用减值损失 | 27,037,778.94 | 0 | 27,037,778.94 | 100.00% | 注6 |
| 其他收益 | 2,883,632.67 | 41,389,975.44 | -38,506,342.77 | -93.03% | 注7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05,337,482.70 | 72,771,095.52 | 32,566,387.18 | 44.75% | 注8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3,103,110.76 | -367,717.96 | -22,735,392.80 | 6182.83% | 注9 |
| 资产处置收益 | 0 | -499,370.72 | 499,370.72 | -100.00% | 注10 |
| 营业外支出 | 444,985.20 | 747,116.22 | -302,131.02 | -40.44% | 注11 |
| 少数股东损益 | 17,041,876.19 | 6,081,030.89 | 10,960,845.30 | 180.25% | 注12 |

注1：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贸易业务增加所致。

注2：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贸易业务增加所致。

注3：主要系公司执行《环境保护税法》、《财政部、税务总局、生态环境部关于明确环境保护税应税污染物适用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17号）、《河北省财政厅等四部门关于环境保护税征收有关问题的通知》冀财税[2018]31号，有关规定计提缴纳环境保护税所致本期增加所致。

注4：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质押借款、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长期借款计提利息费用，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外币交易折算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注5：主要系公司2019年1月1日执行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原在“资产减值损失”列报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调至“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注6：主要系公司2019年1月1日执行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原在“资产减值损失”列报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调至本项目所致。

注7：主要系上期公司之子公司唐山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上海合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确认集装箱运输补贴所致。

注8：主要系公司权益法确认唐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唐山曹妃甸实业港务有限公司投资收益较上年增加所致。

注9：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期货合约变动所致。

注10：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上期处置出售部分资产所致。

注11：主要系上期公司支付帮扶资金捐赠款所致。

注12：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京唐港首钢码头有限公司经营净利润增加，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少数股东投资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 现金流量表项目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增减变动 | 增幅 | 解释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444,175,917.13 | 1,806,302,243.14 | 637,873,673.99 | 35.31% | 注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329,775.44 | -329,775.44 | -100.00% | 注2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5,644,686.93 | 493,196,530.51 | -257,551,843.58 | -52.22% | 注3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091,345,423.75 | 1,442,640,239.89 | 648,705,183.86 | 44.97% | 注4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000,000.00 | 21,400,000.00 | -7,400,000.00 | 100.00% | 注5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2,245.00 | 124,690.00 | -122,445.00 | -98.20% | 注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226,309,297.27 | 490,891,676.82 | -264,582,379.55 | -53.90% | 注7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92,619,798.22 | 2,000,000.00 | 290,619,798.22 | 14530.99% | 注8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324,055,694.15 | 300,000,000.00 | 1,024,055,694.15 | 341.35% | 注9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051,596,109.59 | 45,000,000.00 | 1,006,596,109.59 | 2236.88% | 注10 |

注1：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贸易业务增长所致。

注2：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唐山港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期收到即征即退增值税返还所致。

注3：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京唐港首钢码头有限公司上期收到25万吨级航道工程建设项目及港口建设费资金补助，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收回信用证保证金减少所致。

注4：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贸易业务增长所致。

注5：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收回期货资金回比减少所致。

注6：系公司及子公司资产报废收到残料款同比减少所致。

注7：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购买唐港实业集团26#-27#泊位配套设施等相关资产所致。

注8：主要系公司支付结构性存款所致。

注9：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取得借款所致。

注10：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偿还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 |
|---|---|
| 公司名称 |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宣国宝 |
| 日期 | 2019年4月29日 |

公司代码:600778 公司简称:*ST友好

#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9】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聂如旋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建新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建伟先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4,814,613,876.16 | 4,993,464,605.18 | -3.5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790,759,828.16 | 750,102,090.11 | 5.42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5,514,552.39 | 35,118,641.78 | -371.98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1,384,796,109.76 | 1,604,038,274.83 | -13.6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0,657,738.05 | 39,546,606.15 | 2.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3,151,726.97 | 35,904,899.97 | -7.6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28 | 5.40 | 减少0.12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305 | 0.1270 | 2.7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305 | 0.1270 | 2.76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634,639.81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468,326.52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3,381,291.41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707,139.76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349,239.43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24,589.34 |
| 所得税影响额 | -10,036.51 |
| 合计 | 7,506,011.08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户） | | | | | | | 20,128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 77,872,723 | 25.00 |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 17,006,672 | 5.46 | 18,940 | 无 | | 国家 |
| 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4,170,000 | 4.55 | | 无 | | 国家 |
| 李松强 | 4,196,112 | 1.35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陈岳彪 | 3,601,001 | 1.16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陈学赓 | 3,283,242 | 1.05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楼益女 | 3,215,659 | 1.03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深圳市前关商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715,200 | 0.87 |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黄海彬 | 1,850,000 | 0.59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丁健 | 1,788,361 | 0.57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 | 种类 | 数量 | | | |
|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 77,872,723 | 人民币普通股 | 77,872,723 | | | |
|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 16,987,732 | 人民币普通股 | 16,987,732 | | | |
| 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4,17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4,170,000 | | | |
| 李松强 | 4,196,112 | 人民币普通股 | 4,196,112 | | | |
| 陈岳彪 | 3,601,001 | 人民币普通股 | 3,601,001 | | | |
| 陈学赓 | 3,283,242 | 人民币普通股 | 3,283,242 | | | |
| 楼益女 | 3,215,659 | 人民币普通股 | 3,215,659 | | | |
| 深圳市前关商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715,2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715,200 | | | |
| 黄海彬 | 1,85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850,000 | | | |
| 丁健 | 1,788,361 | 人民币普通股 | 1,788,361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在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中，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乌鲁木齐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前关商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

2019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0,47961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1,924227万元，降幅13.67%；实现营业利润4,503.9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1061万元，增幅7.4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65.7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11.11万元，增幅2.81%。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各门店自2018年4月起全面开展联营转租贸调整及多业态改造，导致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有所下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19年1-3月 | 2018年1-3月 |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
|---|---|---|---|---|
| 其他收益 | 7,916.67 | 2,063,792.02 | -99.62 |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政府税费返还减少所致。 |
| 营业外收入 | 1,207,308.52 | 3,198,927.41 | -62.26 |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减少所致。 |
| 所得税费用 | 2,479,539.38 | 1,842,902.37 | 34.56 |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 |

(4)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19年1-3月 | 2018年1-3月 |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0.00 | 1,875,646.00 | -100.00 |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政府税费返还减少所致。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6,476,672.73 | 121,496,315.32 | -53.52 | 主要系本报告期因税费调整及收入下降，支付的税费减少所致。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5,514,552.39 | 35,118,641.78 | -371.98 |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结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0,808,963.73 | 20,858,170.25 | 47.71 |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偿付利息及子公司库尔勒大百商贸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增加所致。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37,280,062.68 | -37,255,102.65 | 不适用 |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结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公司在经营范围中增加“文化娱乐管理”“商业文化艺术活动的组织策划”和“歌舞表演”，并对现行《公司章程》第22条做出相应修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19日和2019年1月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8-045号、046号和临2019-002号公告。

(2)2019年1月，公司发布2018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8年年度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00万元左右。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03号公告。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因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条的规定，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将于收到公司申请之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19号、022号公告。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相关意见。

(4)2019年1月31日，公司收到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乌鲁木齐沙区法院”）《传票》，公司因无法与公司下属门店买房友好购物中心项目出租方新疆泰英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下简称“泰英公司”)租赁项目《租赁合同》顺延一事达成一致，故向乌鲁木齐沙区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泰英公司继续履行《租赁合同》，将《租赁合同》期限延续至2023年12月31日。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01号公告。

2019年1月，泰英公司向乌鲁木齐沙区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诉讼案件尚未进入实体程序审理。

(5)2019年2月21日，公司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自治区高院”）《传票》及《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本，泰英公司以美英友好购物中心项目异星租赁合同纠纷为由起诉本公司，诉讼请求如下：1.请求法院判令确认原告与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于2018年12月31日到期终止；2.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向原告移交位于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689号40,988.51平方米的营业场所；3.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向原告赔偿损失36万元人民币；4.请求法院判决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06号公告。

2019年2月，公司向自治区高院提出管辖权异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诉讼案件尚未进入实体程序审理。

(6)2018年9月，公司收到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乌鲁木齐中院”）《传票》及《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本，泰英公司以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为由起诉本公司。2018年10月，公司收到乌鲁木齐中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9)新01民初444号，判决本公司向泰英公司支付违约金0.000万元。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9月8日和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8-027号、041号公告。

2018年11月，公司向自治区高院提起上诉，上诉请求为：1.请求依法撤销乌鲁木齐中院(2018)新01民初444号民事判决书，将本案发回重审或依法改判驳回泰英公司的诉讼请求；2.本案一二审诉讼费用由泰英公司承担。2019年2月21日，公司收到自治区高院《传票》，该诉讼案件二审于2019年2月27日开庭审理。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05号公告。

因该诉讼事项基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公司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一审判决情况计提本诉讼预计负债6,00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19号、020号和024号公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诉讼案件仍处在二审审理阶段。

(7)2019年2月，公司收到乌鲁木齐中级人民法院《答辩通知书》及《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本，新疆纺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为由起诉本公司。2019年4月10日，新疆纺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向乌鲁木齐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将乌鲁木齐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9)新01民初94号），裁定推许其撤诉。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3月13日、4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14号、018号公告。

(8)2019年2月14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白桂莲女士作来函辞职报告，白桂莲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控股股东的推荐，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增补王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2月15日、3月9日和3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07号、010号、016号公告。

(9)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8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75,138.06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43,627万元，公司2018年年末（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5,281.68万元。因公司2016年、2017年连续两年亏损，2018年系公司经营业绩扭亏为盈的第一年，进一步稳固、提升公司商业主营业务盈利水平对公司长期发展至关重要，公司计划在2019年继续实施商业主营业务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并进一步延伸服务领域，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经研究决定，公司2018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请投资者理解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19号、020号和021号公告。

(10)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19号、020号和023号公告。

(1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和《公司关于拟与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拟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就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09号、010号、011号、012号和016号公告。

(1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与大商集团、大商股份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对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予以确认，并对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预计。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19号、020号和026号公告。

2019年1-3月，公司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其下属企业）、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下属企业）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交易内容 | 2019年1-3月发生额 | |
|---|---|---|---|---|
| | | | 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大连水果分公司 | 购买商品 | 进口水果 | 0.00 | 0.00 |
|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红酒销售分公司 | 购买商品 | 法国红酒 | 199.47 | 5.74 |
| 大连大商天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天狗网”、移动端平台业务对接服务和数据分析服务 | 0.00 | 0.00 |

注:①上表中“法国红酒”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系占公司所有酒类销售的比例。

②大连大商天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合同提供的平台对接服务和数据技术分析服务免费。

(1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与天猫食品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9年度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对与天猫方新疆天猫食品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予以确认，并对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预计。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9-019号、020号和026号公告。

2019年1-3月，公司与新疆天猫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交易内容 | 2019年1-3月发生额 | |
|---|---|---|---|---|
| | | | 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 天猫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商品(联营销售) | 冷鲜肉及肉制品 | 464.98 | 15.75 |

(14)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租赁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689号的商业房产开设大型购物中心，详见公司分别于2008年9月23日和2008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08-013号、015号公告。该项目被命名为“美英友好购物中心”，并于2009年3月开业。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该租赁场所支付2019年1-3月租金1,000万元，支付2018年度销售额超出部分的租金2,340.69万元。

公司代码:600778 公司简称:*ST友好

#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9】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租赁合同》的约定，该租赁场所“租赁期限为10年+5年，自2009年1月1日起计算，10年期满后，如合作双方无特别异议，租赁合同可自动顺延5年”。至2018年12月31日，该租赁场所租赁期限已满10年，因公司无法与出租方新疆泰英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就《租赁合同》顺延一事达成一致，双方已就该事项分别提起诉讼，详见本节前述相关内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仍在正常经营美英友好购物中心。

(15)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租赁位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西环北路989号“昊元上品”综合商业中心中地下第二层至地上第七层共100,912.15平方米营业场所开设大型综合性购物中心。详见公司分别于2012年10月24日和2012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2-036号、037号和041号公告。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追加新增装修改造费用、设备及货架等费用，追加装修改造投资后，该项目开业前投入增加至56,122万元，详见公司分别于2014年9月16日和2014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4-040号、043号和050号公告。该项目被命名为“友好时尚购物城”，并于2014年10月26日开业。

2015年2月，公司按照该项目出租方提知，将该公司正版商铺项目相关房产证书、房产证书证载总建筑面积为107,138.85平方米，该项目原签约面积与房产证证载面积差额合计增加6,226.70平方米。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2015-020号公告。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该租赁场所发行2019年1-3月租金2,150万元。

(16)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侨房地产公司于2012年6月8日联合参与了乌鲁木齐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竞买地块位于